

证券代码：300177 证券简称：中海达 公告编号：2023-042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提供知识产权质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知识产权质押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中海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海达”）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以其自有知识产权作质押担保，担保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质押担保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累计为人民币 100,300 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47.50%；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59,571 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28.21%。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亦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审核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后，由浙江中海达根据实际情况与具体银行签订相关合同。

二、担保额度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式	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截至2023年03月31日）	原担保额度（万元）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后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浙江中海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自有房产抵押担保	48.08%	1,800	1,000	1,800	0	0.85%	否
	知识产权质押担保		0	0	1,000	1,000	0.47%	
合计			1,800	1,000	2,800	1,000	1.32%	-

三、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中海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08月28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舞阳街道科源路10号1幢1101、1102室。

法定代表人：吴文荣

注册资本：人民币2,428.57万元

经营范围：测绘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地理遥感信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档案整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智能农业管理；生态资源监测；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软件销售；智能水务系统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48.57	55.5294%
2	吴文荣	880	36.2353%
3	张叶廷	200	8.2353%
	合计	2,428.57	100%

与公司的关系：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持有浙江中海达 55.5294% 股权，浙江中海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指标（单位：元）：

资 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3 年 0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7,197,309.75	153,548,170.12
负债总额	77,261,125.33	73,822,449.13
贷款总额	10,032,121.11	10,032,121.11
流动负债总额	75,562,179.59	71,692,938.21
净资产	79,936,184.42	79,725,720.99
损 益	2022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3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3,488,604.23	34,512,261.47
利润总额	6,235,146.95	-246,863.25
净利润	4,272,688.59	-210,463.43

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情况：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浙江中海达以其自有房产作抵押担保，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800 万元，担保期限 3 年。截至本公告日，浙江中海达抵押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浙江中海达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以及被查封、冻结等情形，不存在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等事项。

信用状况：浙江中海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质押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的主要内容

浙江中海达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以其自有知识产权作质押担保，担保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根据浙江中海达实际生产经营的具体需要，在有效授权额度范围及期间内与具体银行签订相关合同。

2、质押资产的明细情况

序号	产权人	知识产权名称	知识产权类型	专利号
1	浙江中海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多层认知约束的高维地理空间数据聚焦可视化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010197344.1
2	浙江中海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多层次感知特征渐进自学习的高分辨率影像滑坡自动检测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010157591.9

根据德清县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专利权价值评估初步意见书》，上述资产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7,900 万元。

五、董事会意见

1、本次质押担保的原因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中海达以其自有知识产权作质押担保向银行申请贷款，主要源于其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为更好服务于经营发展，通过银行贷款补充其流动资金，满足生产经营需要。

2、董事会意见和拟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浙江中海达以其自有知识产权作为质押

担保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符合其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已就此事项进行过充分的测算分析，认为浙江中海达具有足够的债务偿还能力，风险可控。本次质押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此外，公司管理层将结合浙江中海达的财务状况、营运状况、信用情况和所处行业前景，审慎进行质押担保业务，严格审核浙江中海达的还款能力、项目风险和收益等，并加强其财务管控和内部审计工作，建立定期核查制度，将对担保行为进行核查，妥善管理担保合同及相关原始资料，及时进行清理检查，并定期与相关机构进行核对，保证存档资料的完整、准确、有效，关注担保的时效、期限，最大限度降低授信担保风险，以保障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

六、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质押担保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累计为人民币 100,300 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47.50%；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59,571 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28.21%。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6月02日